

(上接B67版)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直销网上交易定期定投资业务
 直销网上交易定期定投资业务适用投资者为使用本公司已经公告开通了定期定投资业务的银行卡或支付账户开立有博时直销交易账户、且已开通博时直销网上交易业务的个人投资者。上述投资者在签署委托扣款协议后，即可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博时创业板综合交易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定期定投资业务。
 二、重要提示
 1、开通直销网上交易定期定投资业务详情请参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定期定投资业务规则》（详见本公司网站）；
 2、开通网上交易业务详情请参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业务规则》（详见本公司网站）；
 3、个人投资者通过汇款支付方式购买由本公司募集并管理的开放式基金详情请参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个人投资者汇款交易业务规则》（详见本公司网站）；
 4、机构投资者通过直销网上交易方式购买由本公司募集并管理的开放式基金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2012年6月25日公告的《关于开通机构直销网上交易业务和费率优惠的公告》；
 5、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博时快+通）网址为trade.loserra.com，博时移动版交易系统网址为m.loserra.com。
 6、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7、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8、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本公司网址：www.loserra.com
 2、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费）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7日

博时大中华亚太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月7日
 根据《博时大中华亚太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及《博时大中华亚太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博时大中华亚太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050015；美元份额基金代码:000927）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本基金投资的境外主要市场同时开放的工作日。基金所投资的主要市场中有一个或一个以上因节假日而暂停交易，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对处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下列2026年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分红方式变更、基金转换及转托管等交易类业务，并自下列节假日的下一开放日恢复本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 月份 | 日期 | 节日名称 |
|----|----|--------------|
| 4 | 3 | 香港国际妇女节 |
| 4 | 7 | 香港复活节节日 |
| 5 | 25 | 香港劳动节 |
| 7 | 1 | 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 |
| 10 | 19 | 美国劳工节 |
| 12 | 24 | 香港圣诞节前日 |
| 12 | 25 | 香港圣诞节 |

如本基金因其他原因暂停申购、赎回或有其他交易状态限制的，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若为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若境外主要市场状况发生变化，或将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调整并公告。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loserra.com获取相关信息。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7日

博时抗通胀增强回报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月7日
 根据《博时抗通胀增强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及《博时抗通胀增强回报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博时抗通胀增强回报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50020）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本基金投资的境外主要市场同时开放的工作日。基金所投资的主要市场中有一个或一个以上因节假日而暂停交易，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对处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下列2026年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分红方式变更、基金转换及转托管等交易类业务，并自下列节假日的下一开放日恢复本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 月份 | 日期 | 节日名称 |
|----|----|--------------|
| 1 | 19 | 美国马丁·路德·金纪念日 |
| 4 | 3 | 美国国际妇女节 |
| 5 | 25 | 美国阵亡将士纪念日 |
| 7 | 3 | 美国独立日 |
| 9 | 7 | 美国劳工节 |
| 11 | 26 | 美国感恩节 |
| 12 | 25 | 美国圣诞节 |

如本基金因其他原因暂停申购、赎回或有其他交易状态限制的，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若为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若境外主要市场状况发生变化，或将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调整并公告。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loserra.com获取相关信息。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7日

博时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2026年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月7日
 根据《博时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博时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份额（美元现汇）:013425；A类份额（人民币）:050025；C类份额（人民币）:006075；C类份额（美元现汇）:013499；E类份额（人民币）:018738）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日，但本基金目前ETF投资的主要市场因节假日而休市的日期除外。基金目标ETF所投资的主要市场中有一个或一个以上因节假日而暂停交易，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对处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下列2026年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分红方式变更、基金转换及转托管等交易类业务，并自下列节假日的下一开放日恢复本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 月份 | 日期 | 节日名称 |
|----|----|--------------|
| 1 | 19 | 美国马丁·路德·金纪念日 |
| 4 | 3 | 美国国际妇女节 |
| 5 | 25 | 美国阵亡将士纪念日 |
| 7 | 3 | 美国独立日 |
| 9 | 7 | 美国劳工节 |
| 11 | 26 | 美国感恩节 |
| 12 | 25 | 美国圣诞节 |

如本基金因其他原因暂停申购、赎回或有其他交易状态限制的，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若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若境外

| 证券代码:002925 | 证券简称:盈趣科技 | 公告编号:2026-001 |
|--|-----------|---------------|
| <p>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p> <p>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9月9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7.00元/股（含），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和2024年9月10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67）。</p> <p>2024年10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2024年中期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17.00元/股（含）调整为16.87元/股（含）。</p> <p>2025年1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经董事会审议，回购资金增加自筹资金。公司已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的贷款承诺函，承诺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贷款期限3年，该贷款专项用于回购公司股份。</p> <p>2025年6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16.87元/股（含）调整为16.58元/股（含）。</p> <p>2025年9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公司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16.58元/股（含）调整为23.00元/股（含），并同时公司将股份回购实施期限调整至2026年3月8日截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1）。</p> <p>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实施情况 1、2024年10月9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431,4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1841%，最高成交价为14.18元，最低成交价为13.62元，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19,999,154.50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0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p> <p>2、根据《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的有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2日、2024年12月4日、2025年1月3日、2025年1月27日、2025年3月10日、2025年4月2日、2025年4月10日、2025年5月7日、2025年6月4日、2025年7月2日、2025年8月1日、2025年9月2日、2025年10月10日、2025年11月4日及2025年12月3日披露了本次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2024-088、2025-001、2025-007、2025-012、2025-026、2025-028、2025-050、2025-057、2025-067、2025-078、2025-095、2025-105、2025-108、2025-111）。</p> <p>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772,73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7425%，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8,119,377.00元（不含交易费用），最高成交价为17.2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2.72元/股，成交均价为14.07元/股。</p> <p>4、公司本次回购股份金额已达回购股份方案中回购总金额上限且未超过回购总金额上限，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既定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p> <p>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实施期限、已回购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购买的最高价格和最低价、使用资金总额等均符合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司已在规定时间内披露披露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情况。</p> <p>三、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对公司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是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p> | | |

主要市场状况发生变化，或将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调整并公告。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loserra.com获取相关信息。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7日

博时安丰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时间:2026年1月7日

|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基金名称 | 博时安丰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 基金简称 | 博时安丰18个月定开债 |
| 基金代码 | 160515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基金，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3年8月22日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管理人全称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
| 公告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博时安丰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博时安丰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
| 申购赎回日期 | 2026年1月9日 |
| 下届基金开放申购赎回日期 | 2026年1月9日 |
| 下届基金开放申购赎回日期 | 博时安丰18个月定开债A |
| 下届基金开放申购赎回日期 | 博时安丰18个月定开债C |
| 下届基金开放申购赎回日期 | 160515 |
| 下届基金开放申购赎回日期 | 160523 |
| 该基金份额是否开放申购、赎回业务 | 是 |

注：本基金A类份额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基金A类份额场内扩位证券简称为安丰18定开。

2、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1)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本基金开放期内，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各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约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开放期及基金合同存续期
 除法律法规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基金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含该日)起至二十个工作日内，具体期间由基金管理人于封闭期结束前公告说明。

本基金当前封闭期为自2026年7月9日至2026年1月8日止。本基金本次办理申购、赎回业务的开放期为自2026年1月9日至2026年1月15日，共5个工作日。2026年1月16日(含该日)起18个月期间，本基金将进入下一个封闭期，封闭期间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

如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下一个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在开放期内，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但若投资人在开放期最后一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后提出申购、赎回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3、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本基金各类型份额内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不低于1元，场外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不低于1元。A类基金份额场内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不低于500元，A类基金份额场内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不低于500元，详情请参见当地销售机构公告。

3.2申购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A类基金份额通过对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场外申购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1)对于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场外申购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本基金申购费率最高不高于0.06%，且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如下表所示：

| 购买金额(M) | 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 C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
|----------------|------------|------------|
| M<=50万元 | 0.60% | 0 |
| 50万元<M<=300万元 | 0.30% | 0 |
| 300万元<M<=500万元 | 0.038% | 0 |
| M>=500万元 | 每笔100元 | 0 |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金与依法设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金，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股票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如将来出现经养老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2)除上述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场外申购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外，通过场外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其他投资者，本基金申购费率最高不高于0.6%，且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如下表所示：

| 购买金额(M) | 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 C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
|----------------|------------|------------|
| M<=50万元 | 0.60% | 0 |
| 50万元<M<=300万元 | 0.30% | 0 |
| 300万元<M<=500万元 | 0.08% | 0 |
| M>=500万元 | 1000元/笔 | 0 |

3)对于通过场内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销售机构可参考上述标准收取费率佣金。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或收费方式，并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赎回业务
 1)赎回费用限制
 本基金每个交易账户最低持有的场外份额为1份，若某笔赎回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场外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赎回；场内份额最低持有数量以中登业务规则为准。

2)赎回费率
 1)A类场内赎回费率

| 持有期(Y) | 费率 |
|--------|-------|
| Y<7日 | 1.50% |
| Y≥7日 | 0.00% |

2)A类和C类场外赎回费率

| 持有期(Y) | 费率 |
|--------|-------|
| Y<7日 | 1.50% |
| Y≥7日 | 0.00% |

对于每份申购份额，持有期指自该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至赎回确认日(不含该日)。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并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赎回费率或收费方式，并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基金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机构(含直销中心及直销网上交易)。
 投资者如需办理直销网上交易，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loserra.com参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业务规则》等办理相关开户、申购和赎回等业务。

(2)场外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元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鹏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华鑫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鑫理财)、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一路财富(深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聚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富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鹏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信建投期货有限公司、东海期货有限责任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除上述机构外，其他销售机构均以开展上述业务，本公司可不再另行公告，以各销售机构为准。各代销机构可销售的基金份额类别、可办理的业务类型及其具体业务办理状况遵循各自规定执行。

(3)场内销售机构
 爱建证券、渤海证券、联达证券、财通证券、东方证券、川财证券、大通证券、大同证券、德邦证券、第一创业、东北证券、东方财富、东方证券、东莞证券、东海证券、东吴证券、东兴证券、方正证券、高华证券、光大证券、广发证券、国都证券、国海证券、国金证券、国开证券、国联民生证券、国融证券、国盛证券、国泰海通证券、国信证券、国新证券、国信证券、国元证券、金鹰证券、红塔证券、天风证券、华安证券、华宝证券、华创证券、华福证券、华金证券、华林证券、华龙证券、华泰证券、华西证券、华鑫证券、华源证券、江海证券、元元证券、开源证券、联储证券、华龙证券、南京证券、平安证券、瑞银证券、山西证券、上海证券、申万宏源、申万宏源西部、世纪证券、首创证券、太平洋证券、天风证券、万和证券、万联证券、爱高证券、五矿证券、西部证券、西南证券、湘财证券、诚通证券、信达证券、兴业证券、银河证券、银泰证券、英大证券、甬兴证券、粤开证券、长城国瑞、长城证券、长江证券、招商证券、浙商证券、中航证券、中金财富、中金公司、中山证券、中泰证券、中天证券、中信建投、中信山东、中信证券、中信证券华南、中银证券、中邮证券、中银证券(排名不分先后)。

如会员单位存在增名或减少，请以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具体规定为准。

6、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于交易前，在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指定网站披露一次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在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指定网站披露一次C类基金份额净值和C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C类基金份额净值和C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博时安丰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本次办理申购、赎回业务等相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或相关销售机构查阅本基金相关投资文件及资料。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所有。

(2)2026年1月9日至2026年1月15日为本基金本次的开放期，即在开放期内接受办理本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调整开放日期，具体请见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开放期最后一个工作日15:00以后将不接受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直至下一个开放期。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7日

博时中证全球中国教育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2026年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月7日
 根据《博时中证全球中国教育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及《博时中证全球中国教育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博时中证全球中国教育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513360）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本基金投资的境外主要市场同时开放交易的工作日。基金所投资的主要市场中有一个或一个以上因节假日而暂停交易，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对处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下列2026年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并自下列节假日的下一开放日恢复本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loserra.com获取相关信息。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7日

博时中证全球中国教育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2026年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月7日
 根据《博时中证全球中国教育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及《博时中证全球中国教育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博时中证全球中国教育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513360）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本基金投资的境外主要市场同时开放交易的工作日。基金所投资的主要市场中有一个或一个以上因节假日而暂停交易，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对处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下列2026年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并自下列节假日的下一开放日恢复本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 月份 | 日期 | 节日名称 |
|----|----|-------------------|
| 1 | 19 | 美国马丁·路德·金纪念日 |
| 4 | 3 | 香港国际妇女节 |
| 5 | 25 | 香港复活节节日 |
| 7 | 1 | 美国阵亡将士纪念日/香港国际劳动节 |
| 7 | 3 | 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 |
| 7 | 1 | 美国独立日 |
| 10 | 19 | 美国劳工节 |
| 11 | 26 | 美国感恩节 |
| 12 | 24 | 香港圣诞节前日 |
| 12 | 25 | 香港圣诞节 |

注：博时中证全球中国教育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证券简称为“教育ETF”，扩位证券简称“教育ETF”。

如本基金因其他原因暂停申购、赎回或有其他交易状态限制的，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若为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若境外主要市场状况发生变化，或将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调整并公告。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loserra.com获取相关信息。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7日

博时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博时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证券简称为“纳指基金”，扩位证券简称“纳指100ETF”。
 如本基金因其他原因暂停申购、赎回或有其他交易状态限制的，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若为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若境外主要市场状况发生变化，或将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调整并公告。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loserra.com获取相关信息。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7日

博时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博时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证券简称为“纳指基金”，扩位证券简称“纳指100ETF”。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对公司整体价值的判断，是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推动公司股票价格向长期内在价值的合理回归，促进公司稳定可持续发展。本次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公司股票，维护了公司股份并提升了公司的资本市场形象，为公司未来进一步发展创造了良好条件。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约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亦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前一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 持股变动人姓名 | 持股变动人职务 | 变动日期 | 交易方式 | 变动方向 | 变动数量(股) | 变动原因 |
|--------------|---------|-----------------------|------|------|---------|------|
| 深圳兴达精工电子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 | 2024/12/16-2025/01/17 | 大宗交易 | 增持 | 6,412,5 | |